



海灣控股有限公司
GS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16)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錄得50.2%之增長，至約人民幣478.6百萬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14.2%至約人民幣71.1百萬元，因二零零七年利潤確認追收二零零六年嵌入式軟件退稅款
- 手頭上之合約上升41.9%至約人民幣667.8百萬元

海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478,616	318,690
銷貨成本		(283,695)	(169,840)
毛利		194,921	148,850
其他收入	5	18,146	22,986
分銷費用		(67,811)	(39,460)
行政及一般費用		(70,648)	(49,324)
經營利潤	6	74,608	83,052
應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3,184	1,736
聯營公司		(34)	(25)
除稅前利潤		77,758	84,763
所得稅費用	7	(6,594)	(1,849)
本期利潤		71,164	82,914
應佔權益：			
公司權益持有人		71,120	82,899
少數股東權益		44	15
		71,164	82,914
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之 每股盈利	8		
— 基本(人民幣仙)		8.9仙	10.4仙
— 攤薄(人民幣仙)		不適用	不適用

載於附註4至16頁之內容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16,556	310,568
土地經營租約預付租金		9,519	9,631
無形資產		18,607	16,024
投資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3,372	188
聯營公司投資		37	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76	3,257
		351,767	339,739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37,242	153,711
應收賬款	12	311,678	253,38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賬款		73,393	73,061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3	24,597	24,373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14	3,534	3,534
有限制銀行存款		11,958	11,5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932	352,605
		921,334	872,180
總資產		1,273,101	1,211,919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84,800	84,800
儲備	16	926,845	919,278
		1,011,645	1,004,078
少數股東權益		916	872
權益總額		1,012,561	1,004,950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7	136,953	95,33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4,877	17,062
客戶墊款		84,761	70,272
應付稅項		13,949	24,305
		260,540	206,969
總負債		260,540	206,969
權益及負債總額		1,273,101	1,211,919
流動資產淨值		660,794	665,2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12,561	1,004,950

載於附註4至16頁之內容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賬目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住宅，商業及工業用途的智能防火探測與控制系統及自動智能安全系統的開發，製造，銷售和安裝。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6樓1612室。而本公司於北京市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中關村大街19號新中關大廈B座17-19層，郵編100080。

本公司主要上市地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除非另有說明，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二零零八年中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二零零八年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34 – 「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二零零八年中期財務資料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適用之披露要求及聯交所規管證券上市的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文。二零零八年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二零零七年財務資料」)一起閱讀，該報告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所頒佈之詮釋編製。

除以下所述外，二零零八年中期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均與二零零七年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

於中期財務報告期間的應課所得稅按預期年度總盈利的適用稅率累計。

下列新準則、修訂與詮釋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首次採用，惟現時與本集團無關：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服務特許權的安排」；及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4，「國際會計準則19 –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相互關係」。

3. 營業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消防報警系統	352,304	223,394
消防報警網絡系統	8,645	6,698
可視對講系統及樓宇自控系統	22,566	36,219
電子式電能錶	15,356	9,316
服務提供：		
安裝服務	79,745	43,063
	<u>478,616</u>	<u>318,690</u>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呈列。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服務提供		
	消防 報警系統 人民幣千元	消防報警 網絡系統 人民幣千元	可視對講 系統 及樓宇 自控系統 人民幣千元	電子式 電能錶 人民幣千元	安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企業 人民幣千元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u>352,304</u>	<u>8,645</u>	<u>22,566</u>	<u>15,356</u>	<u>79,745</u>	<u>-</u>	<u>478,616</u>
分部業績	83,512	833	2,236	(1,408)	(6,607)	(5,612)	72,954
利息收入							<u>1,654</u>
經營利潤							74,608
應佔業績							
— 共同控制實體	3,184	-	-	-	-	-	3,184
— 聯營公司	-	(34)	-	-	-	-	<u>(34)</u>
除稅前利潤							77,758
所得稅費用							<u>(6,594)</u>
本期利潤							<u><u>71,164</u></u>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u>223,394</u>	<u>6,698</u>	<u>36,219</u>	<u>9,316</u>	<u>43,063</u>	<u>-</u>	<u>318,690</u>
分部業績	71,052	3,811	8,702	(81)	2,308	(7,337)	78,455
利息收入							<u>4,597</u>
經營利潤							83,052
應佔業績							
— 共同控制實體	1,736	-	-	-	-	-	1,736
— 聯營公司	-	(25)	-	-	-	-	<u>(25)</u>
除稅前利潤							84,763
所得稅費用							<u>(1,849)</u>
本期利潤							<u><u>82,914</u></u>

其他於損益表內之分部項目如下：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服務提供		
	消防報警系統 人民幣千元	消防報警網絡系統 人民幣千元	可視對講系統及樓宇 自控系統 人民幣千元	電子式電能錶 人民幣千元	安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企業 人民幣千元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折舊	8,541	128	381	188	1,019	384	10,641
土地經營租約預付租金攤銷	112	-	-	-	-	-	112
發展成本攤銷	1,450	-	-	-	-	-	1,450
應收賬減值撥備	-	179	-	783	507	-	1,469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折舊	6,756	104	827	181	783	133	8,784
土地經營租約預付租金攤銷	112	-	-	-	-	-	112
發展成本攤銷	873	-	-	-	-	-	873
應收賬減值撥備	2,500	(7)	-	30	242	-	2,765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該六個月止之資本開支如下：							
分部資產	806,491	115,204	35,938	61,397	215,594	38,477	1,273,101
分部負債	173,437	5,170	7,729	8,745	61,998	3,461	260,540
資本開支	9,439	901	421	100	5,875	9	16,74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本開支如下：							
分部資產	711,265	114,324	70,279	61,309	150,122	104,620	1,211,919
分部負債	135,068	5,948	13,349	7,641	41,019	3,944	206,969
資本開支	85,640	132	10,488	13	2,627	-	98,900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金	225	—
增值稅退稅	12,657	18,238
利息收入	1,654	4,597
銷售原材料(扣除成本)	3,610	151
	<u>18,146</u>	<u>22,986</u>

6.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扣除：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65,599	43,530
研究成本	4,977	3,442
開發成本攤銷	1,450	873
折舊	10,641	8,784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469	2,765
土地經營租約預付租金攤銷	112	112
淨匯兌虧損	2,783	3,045
	<u>85,031</u>	<u>62,551</u>
計入：		
利息收入	(1,654)	(4,597)
	<u>(1,654)</u>	<u>(4,597)</u>

上述項目乃計入銷貨成本，分銷費用和行政及一般費用。

7. 所得稅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7,013	2,110
遞延所得稅	(419)	(261)
	<u>6,594</u>	<u>1,849</u>

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利潤，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引進廣泛變更，包括但不限於，統一內資企業和外資企業之所得稅稅率，導致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由15%或24%增加至25%。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已申請並獲授予高／新科技企業（「高／新科技企業」）地位的企業，將獲享調低稅率15%。然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獲得高／新科技企業地位之相關執行法規詳情仍未發佈。

海灣安全技術有限公司（「海灣安全」）、北京海灣電力儀錶有限公司（「海灣儀錶」）及秦皇島海灣消防網絡有限公司（「海灣網絡」），本集團附屬公司，因在指定之開發區註冊成立為外商投資企業（「外資企業」），獲准在首兩個獲利年度內免稅而其後三年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亦可減半。因要提升生產力，海灣安全興建第三期廠房（「第三期」）。該廠房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起峻工投產。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第三期追加投資獲豁免首兩個獲利年度內免稅而其後三年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亦可減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新企業所得稅法生效後，海灣安全及海灣網絡為指定高／新科技企業，二零零八年適用中國所得稅稅率為18%（二零零七年：15%），但該稅率仍須由各自的當地稅務監管機關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再行評估。海灣儀錶之適用中國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24%），但該稅率仍須由各自的當地稅務監管機關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再行評估。

北京海灣威爾電子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海灣工程」），本集團附屬公司，為指定於中關村科技園區註冊成立之高／新科技企業。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律法規，自二零零四年三月北京海灣工程註冊成立開始生效起，已獲豁免首三個獲利年度內免稅而其後三年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亦可減半之優惠。二零零八年，北京海灣工程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零七年：15%）。同時，上述北京海灣工程之稅務豁免及適用國家所得稅稅率，仍須由各自的當地稅務監管機關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再行評估。

因此，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確認遞延稅項時，本公司於臨時差額採用25%之稅率。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71,120</u>	<u>82,899</u>
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00,000</u>	<u>8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仙)	<u>8.9</u>	<u>10.4</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股權並沒有攤薄效應因為在該段期間普通股平均市價不超過購股權之行使價。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未行使具攤薄成份之潛在普通股股份。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8.04仙(約8.56港仙)，總股息金額人民幣64,320,000元(約68,48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支付。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增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約人民幣16,745,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8,900,000元)；而出售為約人民幣636,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7,000元)。

11. 存貨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74,156	50,572
在製品	28,353	16,659
製成品	91,997	43,491
	<u>194,506</u>	<u>110,722</u>
已付運予客戶之部件而有關合約於年終時尚未完成	42,736	42,989
	<u>237,242</u>	<u>153,711</u>
成本值，扣除滯銷存貨撥備		

12. 應收賬款

本集團對公司客戶作出銷售所訂立之信貸期介乎30至180天不等。本集團亦參考客戶於相關項目安裝本集團產品之進度，向若干客戶提供較長信貸期。於各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61,284	148,367
91至180天	42,261	45,014
181至365天	73,891	31,422
逾365天	61,742	54,613
	<u>339,178</u>	<u>279,416</u>
減：應收賬減值撥備	(27,500)	(26,031)
	<u>311,678</u>	<u>253,385</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相若，因為此乃短到期之應收賬款。

13.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1,533	3,694
91至180天	6,981	13,908
181至365天	1,265	5,666
逾365天	4,818	1,105
	<u>24,597</u>	<u>24,373</u>

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多按貿易條款償還。

14.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北京海灣京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北京海灣房地產」)	<u>3,534</u>	<u>3,534</u>

北京海灣房地產為海灣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海灣集團」)之附屬公司。海灣集團目前由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之相同實益股東所擁有。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關連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貿易條款償還。

15. 股本

	法定	
	普通股每股面值0.1港元	
	股份數量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12,000</u>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12,000</u>
	已發行	
	普通股每股面值0.1港元	
	股份數量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0,000</u>	<u>84,800</u>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800,000,000</u>	<u>84,800</u>

16. 儲備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匯率 調整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50,031	102,902	111,528	1,224	15	453,578	919,278
已付股息	(64,320)	-	-	-	-	-	(64,320)
本期利潤	-	-	-	-	-	71,120	71,120
僱員購股權計劃 — 服務提供值	-	-	-	767	-	-	767
	<u>185,711</u>	<u>102,902</u>	<u>111,528</u>	<u>1,991</u>	<u>15</u>	<u>524,698</u>	<u>926,845</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85,711</u>	<u>102,902</u>	<u>111,528</u>	<u>1,991</u>	<u>15</u>	<u>524,698</u>	<u>926,845</u>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08,671	102,902	91,810	-	15	292,280	795,678
已付股息	(58,640)	-	-	-	-	-	(58,640)
本期利潤	-	-	-	-	-	82,899	82,899
僱員購股權計劃 — 服務提供值	-	-	-	337	-	-	337
	<u>250,031</u>	<u>102,902</u>	<u>91,810</u>	<u>337</u>	<u>15</u>	<u>375,179</u>	<u>820,274</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250,031</u>	<u>102,902</u>	<u>91,810</u>	<u>337</u>	<u>15</u>	<u>375,179</u>	<u>820,274</u>

17.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11,684	80,139
91至180天	14,429	9,810
181至365天	6,922	2,937
逾365天	3,918	2,444
	<u>136,953</u>	<u>95,330</u>

18.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240</u>	<u>2,368</u>

(b) 樓宇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首年	3,143	1,547
第二至第五年	2,730	2,453
第五年後	<u>1,479</u>	<u>479</u>
	<u>7,352</u>	<u>4,479</u>

19.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與關聯公司之重大交易如下，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向共同控制實體之銷售	(i)	22,774	19,839
付予關聯公司之維修成本	(ii)	44	26
向關聯公司提供服務	(iii)	-	1,599
付予關聯公司之租金	(iv)	40	120
購置辦公樓	(v)	<u>-</u>	<u>81,696</u>

註：

- (i)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銷售製成品，Global System Technology PLC，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所涉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 向海灣集團之附屬公司秦皇島開發區軍輝汽車美容裝飾有限公司支付維修成本乃按所涉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i) 向海灣集團附屬公司北京海灣房地產提供之安裝服務乃按所涉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 (iv) 向海灣集團支付之租金是以市場租值計算。
- (v) 購置中關村辦公樓之代價乃按海灣安全和北京海灣房地產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簽訂之框架協議釐定，本公司獨立股東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通過批准。該代價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支付予北京海灣房地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表現

雖然市場競爭激烈、勞動成本和原材料成本大幅上升令整體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50.2%至約人民幣478,616,000元，惟淨利潤卻下降14.2%至約人民幣71,120,000元，因於去年同期追收二零零六年嵌入式軟件退稅款。

本集團定位為消防及安防全面解決方案供應商，在消防報警產業市場分額上升至35%。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上半年的毛利上升31.0%至約人民幣194,921,000元；整體毛利率下降了6個百分點至40.7%，其主要原因在於業務組合的變化及低毛利業務大幅上升。

市場回顧

中國內地新《勞動合同法》自本年一月一日起實施，各企業都承受着前所未有的勞動成本負荷。本集團作為負責及守法的企業，已就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根據新規定作出承擔，藉以改善企業管理，提高營運效率。

此外，人民幣持續升值和通貨膨脹導致原材料價格上升超過兩至三成，為企業帶來沉重的壓力。生產成本在各種不利因素下攀升四至五成，削弱了產品價格下調的空間，但由於本集團的產品質量優勝及多元化的產品種類，仍然具有極大的競爭優勢，並連續數年穩佔市場上最大的份額。

中國消防市場規模每年以12%至15%的增長比率快速成長，已成為全球增長最快的國家。中國消防報警系統行業競爭激烈，不過本集團避免以低價鬥爭，致力為集團產品增值，強化產品設計、品牌及科技等元素，並提供即時的售前、售中和售後服務。此外，北京奧運和上海世界博覽會的籌備，以及雪災、四川地震等自然災害的人身財產損失，促使各階層積極尋求新的消防方案，成功令集團開拓更高的市場份額。再者，國際客戶積極尋求質優物美的產品供應商，造就本集團在海外出口市場偌大的發展空間。

中國是僅次於美國的全球第二大安防市場及安防產業基地，中國安防市場規模將以驚人速度膨脹，預計於二零一零年達約至250億美元。中國城鎮化建設及住宅項目的開發，為本集團大力發展的家庭保安系統帶來巨大機遇；而國家公安部在全國開展平安城市的建設，城市安裝區域報警網絡系統和社會治安監控系統等，為安全市場帶來的蓬勃商機。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全方位消防及安防解決方案供應商，面向各類建築、公用設施、工業、特殊場所客戶，從事消防報警、滅火控制、智能保安、安全防範、以及節能和環境控制產品的研發、生產、分銷、安裝及售後服務。期內，新簽合同金額達人民幣688,171,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507,9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5.5%。而未完成合同金額達人民幣667,797,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470,500,000元)，更較去年同期上升41.9%，預期未完成合同將於年內逐步執行，有關收入將逐步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及二零零九年反映。

消防報警系統

中國政府實行更嚴格的公共及工業安全監管政策以整肅消防市場秩序，國內人民因對消防安全的意識有顯著提升，產生了對優質可靠的消防報警產品及系統的強大需求，消防報警系統銷售遂大幅提高。消防報警系統在期內之營業額上升57.7%至人民幣352,304,000元，佔總營業額的73.6%。集團在國內消防報警產業市場分額開創新高，由32%升至35%，繼續保持中國消防行業領導地位。市場佔有率較其後第二及第三大對手超出一倍之多。二零零八年首六個月銷售辦事處增加至125個，網絡影響力進一步提升。今年以來公司採取措施穩定銷售價格，主業消防報警業務毛利儘管比上年同期略為下降3.1個百分點，但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跌勢已停止，由二零零七年下半年的低位46.7%回升至47.8%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50.9%)。工業及公共設施客戶(毛利率：46.9%)及出口客戶(毛利率：53.2%)相對住宅及商業客戶(毛利率：46.1%)毛利較高，雖然於期內兩者之毛利率因價格下調和匯率變動而輕微回落，但仍是消防報警業務發展的主要支柱。工業及公共設施市場於期內增長尤其凌厲，銷售升幅達78.2%，而出口市場及住宅及商業客戶分別上升約56.9%及49.7%。

作為少數於國內全面獲得新的CCC認證的企業，本集團堅持提供高水準的產品以應付顧客不同需要及監管機構的要求。本集團亦積極研發新產品以豐富產品系列，包括GB-QB-GST300機車火災報警監控系統、GST-GM圖形顯示裝置、GST-QKP01氣體滅火控制器、GST-DH9501電氣火災監控探測器、家用感煙探測器及新一代紫外火焰探測器等，相信不久便可投入市場銷售。

工業及公共設施市場

工業及公共設施客戶的消防報警系統營業額較去年上升78.2%至約人民幣101,716,000元，佔消防報警系統營業額的比例由二零零七年同期25.6%上升至28.9%，其增長勢頭在急速的工業化進程中更加迅猛。在本期內，為不同行業的客戶供應產品及服務，涵蓋通訊、電力、鋼鐵、石化、醫院、銀行、公共建築、機場及鐵路交通等領域。已完成的大型項目計有：寧夏靈武發電廠、中國南方電網雲廣直流工程、中電投撫順發電廠2*300MW、鞍鋼股份有限公司二煉鋼、上海美特斯邦威廠房、天津市公安消防局、京津城際鐵路延長線、湖北移動通信基站四期及青島火車站等。工業及公共設施客戶將成為本集團強勁增長動力來源之一，其高毛利率的盈利能力將增強消防報警系統產品利潤。在銷售產品之餘再帶動安裝及維保服務的增長，為集團帶來更高回報。

出口市場

國際市場是本集團着力發展的重要一環，集團商標已於全球89個國家及地區註冊並受保護，從而不斷建立新的據點。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為產品爭取海外認證，藉以提升集團在海外市場的品牌意識。繼有手動報警按鈕(DI/DC-9204)和反射式紅外探測器(I-9105R)等產品取得的四項LPCB國際認證後，再為手動報警按鈕(DI/DC-M9204)和煙火災探測器(C-9102UL)等產品取得三項UL國際認證。本集團憑具競爭力的價錢、多元化的產品系列和高質量的產品，在開拓國外市場取得佳績。期內，本集團的國際銷售網絡覆蓋亞洲、中東、歐洲及美洲超過85個國家及地區，當中包括亞洲區的阿塞拜疆；非洲的加納和盧旺達；歐洲的波蘭和荷蘭及美洲的加拿大共六個新增國家。

「GST海灣」品牌獲得廣泛的國際認可，品牌影響力大增，加上專業銷售團隊的推廣，本集團的產品銷量在國際市場上迅速增長。於本期，集團出口產品的銷量有顯著增加，毛利率亦維持相當的水平，達53.2%。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集團出口營業額同比大幅上升56.9%至人民幣36,164,000元，佔消防報警系統收入的比例與二零零七年同期同樣維持約10.3%。

安裝服務

於本期，安裝服務業務營業額達人民幣79,745,000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3,063,000元飆升85.2%，本集團滿意安裝服務的理想表現。然而安裝服務仍處於初期發展階段，加之原材料及施工人工成本大幅提升，導致毛利率波幅較大，期內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28.1%下跌至8.8%。本集團的安裝服務的市場佔有率仍有龐大增長的空間，擴闊集團收入性業務基礎。期內，安裝服務未完成合同金額增加56.9%，達人民幣263,450,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167,900,000元)，預期有關未完成合同於年內執行後，所帶來的收益貢獻將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及二零零九年體現。

作為市場上銷售自行生產產品及提供專業安裝服務的全方位消防及安防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憑藉卓越的產品性能、對產品的清楚認識及豐富的安裝經驗和技術支援，為客戶提供優秀的安裝服務。期內本集團完成的多個項目包括：天津站改擴建工程、神華天然氣制氫專案火災報警控制系統、內蒙古包頭賓館迎賓樓樓宇自控、北京體育大學奧運訓練場消防改造工程、華潤電力曹妃甸電廠2*300MW火災自動報警系統、福建煉油乙烯專案、秦皇島市奧體中心消防及電視圖像監控系統工程及國電承德熱電有限公司2X330MW供熱機組消防系統等。

安防產品

中國市安全及防護市場快速崛起，安防產品的銷售增長潛力優厚。本集團亦積極研發，務求將先進科技應用到安防產品之上，並矢志成為安防產業新的技術領袖。本集團以銷售自行生產的高端安防產品為主，並為各種安防產品提供相關的配套服務。隨着更多集團的安防產品在性能和規格方面獲得肯定，集團在安防市場中的佔有水平不斷提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惟安防產品之營業額卻下跌了37.7%至人民幣22,566,000元，毛利率達33.2%，下跌了5.3個百分點，主要原因在於年初雪災造成供貨延期影響。然而期內，安防產品手頭訂單金額達人民幣59,110,000元，故預計全年銷售收入對比上年應有增長。

其他產品及服務

其他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銷售119消防報警網絡系統及電子式電能錶。現時已有累計137個城市安裝了119消防網路系統，本集團為其中111個城市提供及安裝相關的系統，市場佔有率高達81.0%，優勢地位獨一無二。119消防報警網絡系統銷售上升29.1%至約人民幣8,645,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6,698,000元)，主要由於本期增加了18個城市聯網中心，包括湛江、德州、大理、西雙版納及鎮江等。電子式電能錶儀錶業務收入取得較快增長，銷售額為約人民幣15,356,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4.8%。

全國性銷售網絡

擁有國內最龐大的銷售網絡令本集團在同行競爭中取得無可比擬的優勢。在不斷擴張網絡的同時，透過不斷調整及整合各業務的銷售辦事處，進一步提升其銷售及互相支援的功能，鞏固了集團作為消防報警系統及相關工程服務及安防產品的市場領導者的地位。在回顧期間，本集團全國辦事處數目達193個，覆蓋範圍繼續遠超同儕。本集團不但可與各地區客戶保持緊密的聯繫，又可提供即時全面的售前、售中及售後服務，在同行競爭中佔盡規模優勢。

龐大的國內分銷網絡成為國際品牌打入國內市場的理想平台，本集團亦抓緊與國際同業合作發展國內市場的機會，從而建立策略性的合作伙伴關係，以憑藉伙伴在其國家的影響力作跳板，將本集團的產品打入其他海外市場，發掘更多機遇。

銷售渠道

期內，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渠道表現平穩，仍以專業安裝商為主。拓展工業及工程專業客戶和特殊場所的直銷工作亦積極進行當中。

營運成本、其他收入及稅項

本期，本集團整體營運成本相對於營業額的百分比比較去年同期上升1個百分點。在國內通脹率高企和內地新《勞動合同法》實施之背景下，本集團針對有關營運費用採取更嚴格的控制。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分銷成本與一般及行政費用分別為人民幣67,811,000元及人民幣70,648,000元，佔營業額14.2%及14.8%。此外，營業費用的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在於上年公司增設了較多辦事處，員工人數、平均工資和社保費用大幅增加。新法實施令資方須向勞方作出更大承擔，包括多付薪金、加班費、醫療、社保、養老金等，令工廠成本上升。在營業費用及管理費用中，人工成本分別飆升65.6%及74.0%。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稅退稅、利息收入及銷售原材料，當中增值稅退稅減少由於去年同期追收二零零六年嵌入式軟件退稅款。另由於期內海灣安全技術有限公司的第三期廠房額外投資的產出在首兩個獲利年度免稅期已過，及在新企業所得稅法推出後，使本集團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增至9%。因此，稅項支出較去年同期為高，本期的稅項費用為人民幣7,013,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1,849,000元)。

未來展望

原材料價格因通脹大幅上揚，加上內地《勞動合同法》於年初落實引致工人工資上升，帶動生產成本增加。另一方面，人民幣相對美元升值影響了集團的出口銷售額。內地政府推出一系列的《銀根緊縮政策》導致內地房地產市場理性地調整及成交持續低迷。這些供求因素均大大提高了中國消防報警系統市場增長的難度。眼見雪災和四川地震重建所帶來的無限商機，本集團在下半年將會集中發展消防報警系統產品、安裝服務及安防產品。

本集團下半年將有以下的發展計劃：

1. 消防報警系統

消防報警系統一直是佔總營業額最大比重之業務。本集團將推出更先進、更完善、更具競爭力的產品，來開拓國際市場和擴大消防報警系統市場的覆蓋面。

2. 安裝維保工程服務

雖然受內地政府所推出的一系列《銀根緊縮政策》所限制，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房地產市場增長明顯放緩，但因對安全防護要求不斷提升，所以安裝維保工程服務需求未受影響，市場更有待開發。加上本集團將積極參與內地政府會投放5,000億人民幣於雪災和四川地震後重建項目，預計下半年來自安裝維保工程服務的營業額將會有大幅度的增長。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來擴大安裝工程專業團隊及提升隊伍質素，以達至大幅提升安裝業務佔總營業額之比重。

3. 出口市場

透過積極於世界各國舉辦多個海灣產品項目推廣會和增加產品認證，本集團品牌在國外的知名度越來越高，出口銷售額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有穩定增長。中東將成為下半年出口市場的重點，本集團亦銳意開拓如歐洲及美國等具潛力的市場，務求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國際銷售網絡。

4. 安防產品

本集團投放大量資源研究及開發安防產品，務求以先進科技成為行業的技術領袖。此外，本集團於下半年將致力提升產品品質，以取得更多市場品牌稱譽和認同，從而增加安防產品之競爭力和銷售額。

5. 全國性銷售網絡

為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及爭取更大的銷售及分銷網絡覆蓋面，本集團已於上半年總共開設了193個辦事處，計劃下半年總共增至200個辦事處。本集團致力發展各業務的銷售網絡和獨立辦事處，亦同時鞏固和整合同地區的辦事處，務求充分發揮網絡功用來提升營運效率和能力。

總結

在鞏固原有市場領導地位的同時，本集團銳意爭取更大的市場佔有率，從而得到因市場變得更集中之優勢和效益。本集團將會繼續投放資源於提升產品質素和研發嶄新產品，務求在技術、產品種類和服務質素各方面領導同儕。本集團矢志成為國際化企業，於未來將繼續增加產品的國際認證，並與更多國際企業成為策略性合作伙伴。集團未來將積極地參與國內雪災和四川地震重建。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銀行貸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的經營現金流出約人民幣9,857,000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0,201,000元下降80.4%，此主要與本集團擴充業務而導致應收賬款及存貨增加有關。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約為人民幣19,049,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127,584,000元)，主要用於購置廠房與設備。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約為人民幣64,767,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54,895,000元)，主要用於支付二零零七年年末股息。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負債(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故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比率(即總債務除以股東總權益)為零，(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上市資金用途

本公司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從首次公開招股中所得集資淨額約為人民幣334,000,000元。按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金額將作以下用途：

- 約總數人民幣285,000,000元用於興建、擴建及提升本集團的生產及有關附屬設施；
及
- 約人民幣49,000,000元用作拓展及改善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網絡。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上市集資所得之款項當中約人民幣275,469,000元已作以下用途：

- 約人民幣224,016,000元用於興建、擴建及提升本集團的生產及有關附屬設施；及
- 約人民幣51,453,000元用作拓展及改善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網絡。

外匯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公司需承擔與美元及人民幣幣值有關之滙兌風險。原則上，本公司超過94%的銷售額及原材料的選購均以人民幣結算，雖然本公司的部份供應商在採購原材料時通常以美元結算，但人民幣對美元升值反使本集團購入該些原材料價格更為有利。隨著二零零五年七月人民幣對美元升值，部份原材料成本因而得以下降，預期對本集團未來之財務表現可產生正面的作用。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均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為主，董事認為人民幣之潛在升值可能對本集團之營運的財政狀況不會造成重大的影響。然而，由於上市時所籌集的資金為港幣，而本集團之帳目則以人民幣計算，因此二零零八年中中期財務報告反映了有關之外幣兌換虧損約人民幣2,783,000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民幣3,045,000元)。財資政策旨為本集團的外匯進行風險管理以減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的影響。本集團並將繼續密切注視外匯情況。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公司並未有使用任何金融工具或訂立任何合約作外匯對沖用途。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3,631名員工，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460名比例增幅4.9%。本集團對人力資源極為重視，並以吸引及挽留員工為目標。待遇及薪酬之制定則以考慮個別員工的資歷及現行市場情況而厘定。本集團同時提供足夠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機會給員工。本集團現有薪酬委員會，對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作出檢討。該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的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擔任。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按該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已經持有或被視為已經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要在所述的登記冊登記，或根據《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實益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名稱	所持相聯法團普通股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宋佳城	269,276股普通股	26.93%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曾軍	231,366股普通股	23.14%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曹榆	157,781股普通股	15.78%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彭開臣	157,781股普通股	15.78%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所有董事授予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七日被有條件採納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為無條件。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授予董事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標題為「購股權計劃」一段。

除以上披露外，於年內任何時間，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包括其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均沒擁有或獲授予，或已行使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任何權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披露。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關聯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均並非任何安排之訂約方致使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包括其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持有記錄於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企業權益	註冊及實益擁有人	427,479,369 (L)	53.43%
United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UTC」) (附註)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232,208,631 (L)	29.03%
Otis Elevator Company (「Otis」)(附註)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230,224,631 (L)	28.78%
Carrier Corporation (「Carrier」)(附註)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230,224,631 (L)	28.78%
United Technologies Far East Limited (「UTFE」)(附註)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230,224,631 (L)	28.78%

(L) 表示長倉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UTC持有Otis及Carrier各自100%股本權益。Otis與Carrier持有合計UTFE 100%的股本權益，UTFE擁有本公司230,224,631股股份。此外，UTC通過另一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1,984,000股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是獎勵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的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僱員、董事、主要股東及任何相關人士。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未有變動，詳情如以下列表披露：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量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結餘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結餘	期間 授予數量	於辭任時 失效	
第一類：							
董事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	1,350,000	-	-	1,350,000
董事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	1,350,000	-	-	1,350,000
董事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	1,350,000	-	-	1,350,000
				<u>4,050,000</u>	<u>-</u>	<u>-</u>	<u>4,050,000</u>
第二類：							
僱員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	150,000	-	-	150,000
僱員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	150,000	-	-	150,000
僱員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	150,000	-	-	150,000
				<u>450,000</u>	<u>-</u>	<u>-</u>	<u>450,000</u>
				<u>4,500,000</u>	<u>-</u>	<u>-</u>	<u>4,500,000</u>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之收市價，即緊接授予購股權之日期(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為每股2.80港元。

由獨立第三方釐定已授出之4,950,000股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3,560,733港元(約人民幣3,482,397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當一位僱員辭任，有關之450,000股購股權因而失效。因此，其餘已授出4,500,000股購股權之公平值為約3,237,033港元(約人民幣3,165,818元)而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784,774港元(約人民幣767,512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期間確認(二零零七年上半年：344,364港元／人民幣336,788元)。以下重大假設被採納在使用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時推算公平值：

購股權之預期年限	2 - 4年
基於股價歷史波幅而預測之波幅	34%
預期年度股息率	2.61%
無風險利率	4.002% - 4.099%

由於期權價值之主觀性和不確定性，其價值受到若干假設及定價模型的限制所影響。

買賣及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股份數量為800,000,000股。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除卻宋佳城先生(「宋先生」)現正身兼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因此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2.1項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應該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之條款有所背離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現時或過去並無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然而，由於宋先生乃集團業務的創辦人，同時亦具備對集團的運作極有價值的行業經驗，故此董事會認為現時由宋先生出任兩個職位乃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本公司現時不準備分開由宋先生兼任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證券買賣。據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所知，所有董事在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指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祖同先生、陳志安先生及孫倫先生。張祖同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職權及職責範圍符合標準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

二零零八年中中期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志安先生、張祖同先生及李均雄先生。陳志安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範圍與標準守則條文一致。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擬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酬金政策及結構，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

中期報告將會在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刊登

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所有規定之二零零八年度中期報告，將會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網站<http://www.gst.com.cn>刊登。

承董事會命
宋佳城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此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宋佳城先生、曹榆先生及彭開臣先生為執行董事，曾軍先生及李均雄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張祖同先生，陳志安先生及孫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